

份，均追加史料，在前文史料介紹基礎上臨時提出新的學術問題加以專門論述。全書披露了大量稀見的村落文書史料，其中，傳統農村基層組織體系如何組成，尤其是血緣、地緣、行政和其他功能性組織通過怎樣的方式交錯疊合，成為本書所見史料較為集中反映的一個問題。如能聚焦於一條問題主線，進行標靶明確的學術史梳理，在此基礎上，圍繞問題主線，綜合新見史料，在與先行研究的對話中，逐級展開論述，相信更能體現學術史意義中史料之新意，從地方看中國的尺度擴展張力亦將更為強大。

鄒怡

復旦大學歷史地理研究中心

安介生、邱仲麟主編，《邊界、邊地與邊民——明清時期北方邊塞地區部族分佈與地理生態基礎研究》，濟南：齊魯書社，2009年，400頁。

關於邊疆的歷史地理，自清末以來不斷有研究者在此領域進行探索，或是隨着經世思潮之興起而興起，或是由於中俄問題之嚴峻而受到重視。研究方法方面也經歷了傳統的文獻考證、修訂，參照外國文獻、地下文獻進行考證，融入西方史學理論進行研究等階段。至1949年以前，邊疆史地研究歷經了兩次高潮。建國後至文革前，學術研究受政治因素影響較大，邊疆史地研究亦然，就北部邊疆而言，蘇聯之影響尤為深遠。近三十年來，對北部邊疆的研究在質、量方面均有所發展，一方面是論著的增多，另一方面是刊物《中國邊疆史地研究》的創辦以及《邊疆史地叢書》等叢書的編纂。另外，由於邊疆問題與國家財政息息相關，也有不少學者在研究明代財政問題方面會涉及到邊疆的問題。上述種種，於材料整理收集、整體框架建構、重大事件考察方面已經有了相當的成就。然而，對於邊疆問題的研究，主要仍集中在對邊疆政治及經濟的關注上，而此種關注又往往由於文獻的多寡及作者的學術背景等因素，容易不自覺地以傳統王朝或漢族為出發點進行研究。另外，有關邊疆社會運作的研究似乎仍被忽略。

20世紀70年代，環境史開始興起及發展。環境史對之前將「人」作為對「地」產生作用並相互影響的觀念進行修正，注重將人作為環境中的一份子，研究人及人以外的其他因素，並將之作為共同作用的結構。將環境史引入邊疆史地研究範疇，使研究者更為關注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以及環境中

的人的生存和生活問題。這對之前的邊疆研究有了新的拓展。

《邊界、邊地與邊民》一書，副標題為「明清時期北方邊塞地區部族分佈與地理生態基礎研究」。就其研究對象而言，如書名所示，為邊界、邊地、邊民。邊地往往因政治、經濟或文化所定之邊界而成邊地，邊民則因生於斯長於斯而成邊民，而邊界亦因邊民之文化、社會狀況與相對中心地區不同，並與另一個被認為是邊界的地方有別，故成為邊界。就其研究切入而言，一部份文章側重對邊疆地理狀況、經濟、政治、社會活動等傳統課題的研究，另一部份文章則側重從環境史角度對北部邊疆進行考察。

前者如安介生的〈「瀚海」新論——歷史時期對蒙古荒漠地區認知進程研究〉、張萍的〈從軍城到治城：北部民族交錯帶城鎮發展的一個軌跡——以明清時期陝北榆林為例〉、張慧芝的〈18世紀口北三廳的民族經濟與城鎮發展〉、朱永傑、韓光輝的〈清代新疆「滿城」時空結構研究〉、路偉東的〈農坊制度與雍正敦煌移民〉等。在此類研究中，研究者除了探討原來的地理、社會環境及其變遷之外，還注重探討了作為社會活動者的「人」的觀念變化引起了對環境認知的變化。如安介生在探討「瀚海」地名與實指的變化時，認為：「現代歷史地理詮釋學則要求在實證研究基礎上進行全景式地復原再現，分階段式的、連續性地追蹤求索，力求多角度與多層面地探索與總結其歷史內涵。一方面，歷史地名與景觀風貌產生於一個特定的時空，有其特定的含義；另一方面歷史名稱本身與歷史景物本身都處於不斷的發展演變之中，歷史地理詮釋學不僅僅關注於其局限於某一時段的特定含義……也要關注歷史景觀本身發生的複雜變遷。更為重要的是，作為歷史時期地理認知的表徵，歷史地名不僅是一個時段人們地理認知與地理觀念的直接反達，而且還反映了一個時代的政治地理形勢、文化心態、行政區劃變遷狀況等等。」（頁59）另外，在涉及邊民的研究時，也有試圖從處於所在時空的人的角度去研究當地的社會狀況，如對鄂倫春族的生活狀況和變化的研究。

後者則如邱仲麟的〈明代燒荒考——兼論其生態影響〉、〈明代長城沿線的植樹造林〉、胡英澤的〈明代邊地守戰與生活用水〉、樊如森的〈清代以來北方農牧交錯地區的經濟發展與環境變遷〉、何群的〈土地與民族：歷史上鄂倫春人對外交往之文化意蘊〉、牛淑貞的〈近二十年來西遼河流域環境史研究狀況綜述〉等。此類研究會比較強調身處環境中的人的活動與環境之間的關係，人之所以存在於當地並有如此發展，與當地環境情況息息相關。如明代邊地築城與水源問題相聯繫，北方發展成農牧交錯形態也伴隨着環境的變化和土地開發而進行。對之前史學界的一些觀點，如明代燒荒造成

的生態破壞程度問題、長城沿線植樹造林的作用問題、清代北部邊疆的農牧業活動問題，有進一步的研究和闡釋。

當然，書中論文其實並沒有明確的方法及方向上的區分，前者雖然側重對邊疆地理狀況、經濟、政治、社會活動等傳統課題的論述，但亦應用了環境史的考察方法，而環境史的研究也不可避免地涉及到政治、經濟、社會運作等層面的內容。總體而言，此書在具體課題及方法論上均對北部邊疆研究有所推進。

然而，此書在以下方面似乎仍略有瑕疵。

一、在嘗試以邊民為主體特別是鄂倫春族進行研究時，由於史料來源的缺乏，多採用口承文本，此在缺乏文字史料的情況下，亦無可厚非。然而，以何群〈土地與民族：歷史上鄂倫春人對外交往之文化意蘊〉言之，其中用了內蒙古自治區委員會編、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的《鄂倫春族社會歷史調查》第一集（《中國少數民族社會歷史調查資料叢刊》）中所記錄的上世紀50年代所得口承文本，描述當地人與「諳達」之間的關係（頁293）。由於當時處於新中國成立之後，此類敘述是否應該放在可能被加入了意識形態的語境下來進行考察？與之相類的還有對部份文字史料的引用方面，如引用萬福林修、張伯英等撰，民國二十一年（1932）印本的《黑龍江志稿》，以佐證「在布特哈總管衙門統治的200多年中，極盡敲詐勒索之能事」（頁292），是否已經考慮了該書的寫作立場及話語問題？

二、論文集集中大多數文章似乎仍是作為一個相對於邊地、邊民的他者的角度來進行研究的。其表現在引用的材料多是中原王朝的材料，主要時間線索也大多以中原王朝與蒙古人等非中原勢力的發展，及互相影響的事件為線索，如土木堡之變、清兵入關等。論文集集中雖然有部份文章嘗試以邊民作為主體進行較深入及具體的研究，然而由於北部邊疆史料不足等原因，使得這方面的嘗試仍有不足之處。

三、論文集集中有許多文章直接或間接地運用了環境史的方法或關懷，對北部邊疆的研究確實有較大的推進。然而環境史仍是一門正在發展的學科，對於諸興起國而言猶如是。故而嘗試以環境史的方法來研究北部邊疆的問題時，如何結合理論與實際情況，部份文章可能會有理論先行之嫌。而其最終的結論，卻往往是與過往看法相去未遠的「自然環境」與「社會狀況」的相互適應，似乎未能達到環境史開展時所強調的對大環境的關懷。

郭潤綠

中山大學歷史系